

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城政办发〔2023〕46号

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晋城市城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 (2023年版)的通知

北石店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公布〈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的通知》（国办发〔2023〕5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山西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3〕64号）、《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晋城市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的通知》（晋市政办〔2023〕50号）要求，按照清单管理工作机制，结合有关部门对行政许可事项反馈意见，修

订形成《晋城市城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予公布，并将相关修订情况通知如下。

一、新增行政许可事项

1.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山西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的通知》，新增行政许可事项“烟花爆竹经营许可”，由区应急管理局实施。

2.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山西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的通知》，新增行政许可事项“边境管理区通行证核发”，由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公安分局（含指定派出所）实施。

3.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山西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的通知》及市级相关文件，新增行政许可事项“食品生产许可”，由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实施。

4.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山西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的通知》，新增行政许可事项“临时用地审批”，由区自然资源局实施。

5.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山西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的通知》，新增行政许可事项“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及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审批”，由区自然资源局实施。

二、对行政许可事项要素进行修改

1. “临时占用公共体育设施审批”修改为“临时占用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审批”。

2.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的实施层级由市县两级修改为县级。

3.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的实施层级由市县两级修改为县级。

4.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的实施层级由市县两级修改为县级。

5. “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的实施部门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修改为“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6.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师资格认定”的实施部门由“省卫健委（由区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受理并逐级上报）”修改为“省卫健委（由区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受理并逐级上报，市卫健委审核）”。

7. “农业植物检疫证书核发”的实施部门由“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修改为“区农业农村局”。

8.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的实施部门由“区农业农村局”修改为“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9. “生鲜乳准运证明”的实施部门由“区农业农村局”修改为“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10.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的实施部门由“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修改为“区应急管理局”。

1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修订等情况，对部分行政许可事项的
实施机关、设定和实施依据等内容作出调整。

各部门要认真落实《晋城市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 年版）》
和《晋城市城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 年版）》，及时调整
本部门行政许可事项清单，认领本部门行政许可实施规范，严格
依照清单实施行政许可，不断强化实施情况动态评估和全程监
督。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对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实行动态管理，
有关部门要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的颁布、修订、废止和部门职能调
整等情况，提出调整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的申请，区行政审批服务
管理局应当及时进行调整，确保事项清单的合法性、时效性。

附件：晋城市城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 年版）

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12 月 25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 指导部门	区级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含国外发〔2016〕72号文件规定的外商投资项目）	省发展改革委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印发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的通知》（国发〔2016〕72号）
2	民办、中外合作开办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筹设审批	省教育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
3	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设置审批	省教育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8〕80号）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的通知》
4	从事文艺、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自行实施义务教育审批	省教育厅	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 指导部门	区级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5	校车使用许可	省教育厅	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6	教师资格认定	省教育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 《教师资格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7	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 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	省教育厅	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乡镇政府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8	民用枪支及枪支主要零部件、 弹药配置许可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9	举行集会游行示威许可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实施条例》
10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
11	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印铸刻字业暂行管理规则》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公安部关于深化娱乐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 管理改革进一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工作意 见》（公治〔2017〕529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 指导部门	区级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2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公安部关于深化娱乐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管理改革进一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工作意见》（公治〔2017〕529号）
13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信息网络安全审核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14	举办焰火晚会及其他大型 焰火燃放活动许可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公安部办公厅关于贯彻执行〈大型焰火燃放作业人员资格条件及管理〉和〈大型焰火燃放作业人员资格条件及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公治〔2010〕592号）
15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公安部三局关于优化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审批进一步深化烟花爆竹“放管服”改革工作的通知》（公治安明发〔2019〕218号）
16	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17	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18	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19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 指导部门	区级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20	易制毒化学品购买许可（除第一类中的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外）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21	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22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公安部令第86号）
23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工程验收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公安部令第86号）
24	户口迁移审批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25	犬类准养证核发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
26	普通护照签发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27	出入境通行证签发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 指导部门	区级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28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往来港澳通行证及签注签发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29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及签注签发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30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签发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31	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 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省民政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
32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 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省民政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33	宗教活动场所法人成立、变 更、注销登记	省民政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宗教事务条例》
34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审批	省民政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
35	职业培训学校筹设审批	省人社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36	职业培训学校办学许可	省人社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37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	省人社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 指导部门	区级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38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省人社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9号）
39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	省人社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办法》（劳部发〔1994〕503号）
40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	省自然资源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41	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省生态环境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42	核与辐射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省生态环境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
43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省住建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2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 指导部门	区级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44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 宣传品审批	省住建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45	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	省住建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46	公路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省交通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 2018 年第 4 号）
47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省交通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 2015 年第 11 号）
48	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省交通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收费公路管理条例》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交通运输部令 2004 年第 3 号） 《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 2018 年第 4 号）
49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省交通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 指导部门	区级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50	涉路施工许可	省交通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路政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6 年第 81 号)
51	更新采伐护路林审批	省交通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路政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6 年第 81 号)
52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省交通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53	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许可	省交通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54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除使用 4500 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从事普通货运经营外)	省交通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22 年第 30 号)
55	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省交通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21 年第 16 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令 2019 年第 46 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 指导部门	区级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56	出租汽车车辆运营证核发	省交通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1年第16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令2019年第46号）
57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 审批	省水利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58	取水许可	省水利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
59	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	省水利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
60	河道管理范围内特定活动 审批	省水利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61	河道采砂许可	省水利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长江河道采砂管理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 指导部门	区级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6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审批	省水利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63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 审批	省水利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64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 设施审批	省水利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65	利用堤顶、戕台兼做公路审批	省水利厅	区水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66	坝顶兼做公路审批	省水利厅	区水务局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67	蓄滞洪区避洪设施建设审批	省水利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68	农药经营许可	省农业农村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农药管理条例》
69	兽药经营许可	省农业农村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兽药管理条例》
70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	省农业农村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转基因棉花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规定》（农业部公告第2436号）
71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	省农业农村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食用菌菌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6年第62号）
72	使用低于国家或地方规定的 种用标准的农作物种子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 指导部门	区级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73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省农业农村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养蜂管理办法（试行）》（农业部公告第1692号）
74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	省农业农村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蚕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6年第68号）
75	农业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省农业农村厅	区农业农村局	《植物检疫条例》
76	农业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 签发	省农业农村厅	区农业农村局	《植物检疫条例》
77	农业野生植物采集、出售、 收购、野外考察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78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 核发	省农业农村厅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10年第6号）
79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省农业农村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80	动物诊疗许可	省农业农村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8年第19号）
81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	省农业农村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82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省农业农村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 指导部门	区级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83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核发	省农业农村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84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登记	省农业农村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85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土地经营权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2021年第1号）
86	渔业船舶船员证书核发	省农业农村厅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员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14年第4号）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87	水产苗种生产经营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水产苗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5年第46号）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88	水域滩涂养殖证核发	省农业农村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89	渔业船网工具指标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渔业捕捞许可管理规定》（农业农村部令2018年第1号）
90	渔业捕捞许可	省农业农村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实施细则》 《渔业捕捞许可管理规定》（农业农村部令2018年第1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 指导部门	区级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91	专用航标的设置、撤除、位置移动和其他状况改变 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标条例》 《渔业航标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08 年 13 号）
92	渔港内新建、改建、扩建设施 或者其他水上、水下施工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93	渔港内易燃、易爆、有毒等 危险品装卸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94	渔业船舶国籍登记	省农业农村厅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登记办法》（农业部令 2012 年第 8 号）
95	文艺表演团体设立审批	省文旅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96	营业性演出审批	省文旅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文化部令第 47 号）
97	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审批	省文旅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98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筹建审批	省文旅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99	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 审批	省文旅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 指导部门	区级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00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省卫健委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101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省卫健委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102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审核	省卫健委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6号）
103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 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	省卫健委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6号）
104	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省卫健委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105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省卫健委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106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 许可	省卫健委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 《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国家卫生健康委令第7号）
107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 机构许可	省卫健委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6号）
108	医师执业注册	省卫健委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 《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3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 指导部门	区级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09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	省卫健委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
110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	省卫健委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 《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国家卫生健康委令 7 号）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 年版）》
111	护士执业注册	省卫健委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护士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 年版）》
112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师 资格认定	省卫健委	由区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受理并逐级上报，市卫 健委审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 暂行办法》（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 15 号）
113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师 执业注册	省卫健委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 暂行办法》（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 15 号）
114	中医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省卫健委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115	中医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省卫健委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 指导部门	区级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16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 设计审查	省应急厅	区应急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6号，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7号修正） 《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91号）
117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省应急厅	区应急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修正）
118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 前消防安全检查	省消防救援总队	区消防救援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119	食品经营许可证	省市场监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食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120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省市场监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计量标准考核办法》
121	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 任务授权	省市场监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区级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22	企业登记注册	省市场监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登记管理办法》
123	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	省市场监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124	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注册	省市场监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125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及设立站点审批	省体育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健身气功管理办法》（体育总局令2006年第9号）
126	临时占用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审批	省体育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127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省能源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2016年第44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 指导部门	区级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28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	省能源局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印发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的通知》（国发〔2016〕72号）
129	新建不能满足管道保护要求的石油天然气管道防护方案审批	省能源局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130	可能影响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的施工作业审批	省能源局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131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许可	省文物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32	文物保护单位原址保护措施审批	省文物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33	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属于国家所有的纪念建筑物或者古建筑改变用途审批	省文物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34	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审批	省文物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35	应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项目报建审批	省人防办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
136	拆除人民防空工程审批	省人防办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
137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省林草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 指导部门	区级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38	林草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省林草局	区自然资源局	《植物检疫条例》
139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省林草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140	猎捕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省林草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141	森林草原防火期内在森林草原防火区野外用火审批	省林草局	区自然资源局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142	进入森林高火险区、草原防火管制区审批	省林草局	区自然资源局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143	延期移交档案审批	省档案局	区档案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
144	事业单位登记	省委编办	区委编办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中央编办发〔2014〕4号）
145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省电影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 《电影管理条例》 《外商投资电影院暂行规定》（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商务部、文化部令第21号）
146	出版物零售业务经营许可	省新闻出版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出版管理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 指导部门	区级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47	宗教活动场所筹备设立审批	省宗教局	区委统战部 (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初审)	《宗教事务条例》
148	宗教活动场所 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省宗教局	区委统战部 (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宗教事务条例》
149	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 新建建筑物许可	省宗教局	区委统战部 (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初审)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国宗发〔2018〕11号)
150	宗教临时活动地点审批	省宗教局	区委统战部 (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宗教事务条例》
151	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 活动场所接受境外捐赠审批	省宗教局	区委统战部 (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国宗发〔2018〕11号)
152	华侨回国定居审批	省侨办	区委统战部 (侨办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 《国务院侨办、公安部、外交部关于印发〈华侨回国定居办理工作规定〉的通知》(国侨发〔2013〕18号)
153	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 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省税务局	区税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 指导部门	区级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54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	山西烟草 专卖局	区烟草专卖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155	在村庄、集镇规划区内公共场 所修建临时建筑等设施审批	省住建厅	乡级政府	《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
156	农村村民宅基地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乡镇政府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157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 审批	省财政厅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关于落实和承接省政府取消下放和调整行政审 批等事項的通知》（晋市政发〔2015〕12号）
158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	省应急厅	区应急管理局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
159	边境管理区通行证核发	省公安厅	晋城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含指定的派出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 可的决定》
160	食品生产许可	省市场监管局	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
161	临时用地审批(涉及耕地及基 本农田审批除外)	省自然资源厅	区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162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及在森林 野生動物类型国家级自然 保护区建设审批	省林草局	区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森林和野生動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

抄送：区委，区人大常委会，区政协，区法院，区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各新闻单位。

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12 月 25 日印发
